

##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姜艳红女士召集，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实际经营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并且有利于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公司对上述议案的审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389名激励对象归属4,234,889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27日